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裁辞职及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泽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2017年7月公司原董事长颜华辞任后，陈泽先生同时担任董事长兼总裁，工作繁忙，为更好的加强内部管理、提升工作效率，特向董事会申请辞去总裁职务，辞去总裁职务后，陈泽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陈泽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陈泽先生任职总裁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贾彬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贾彬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4日

附件：

贾彬，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7年生，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2年任烟台宏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主管；2002年至2004年任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04年至2005年任烟台华盛应急电源有限公司研发部主任；2005年至今任天泽软控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总裁。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贾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9,6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其通过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114,0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123,7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4%。贾彬先生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